

股票简称：人福科技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 2008-008 号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4月7日上午9:30在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69号人福科技六楼会议室召开。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23名，代表股份72,380,41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89,085,686股）的18.6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23人，代表股份72,380,41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60%；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共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

公司已于2008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分别刊登了《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王学海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新闻媒体代表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自2008年4月6日下午15:00起至2008年4月7日下午15:00止）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http://www.chinaclear.cn>）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有表决权的股东以现场方式或通过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记名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经合并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二〇〇七年度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二）公司董事会二〇〇七年度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三）公司监事会二〇〇七年度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四）公司二〇〇七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五）公司二〇〇七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六）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七）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八）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九）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认定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十）关于停止实施向特定对象增发股票方案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向第一大股东武汉当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当代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股东当代科技、关联自然人艾路明先生、张小东先生、周汉生先生回避表决。

参加表决的部分股东的表决结果是：同意7,615,711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十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对本议案所列董事候选人进行了逐人表决，各分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名单为：王学海、李杰、艾路明、张小东、邓霞飞、朱建斌、谢获宝、莫洪宪、杨祥良。

（十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对本议案所列监事候选人进行了逐人表决，各分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是：同意72,380,419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有效表决权的100%。

其中，杜燕云、李光静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已经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详细情况见本公告披露日同时公告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名单为：杜越新、齐谋甲、明华、杜燕云、李光静。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其中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一项至第九项、第十一项、第十二项议案为普通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赞成票通过；第十项为特别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赞成票通过。

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后的结果尚须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有关职能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事宜。

三、律师见证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吴和平律师、温莉莉律师到会做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大会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与本次股东大会相关的股东大会决议、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会议原始资料、会议通知及《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原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供投资者及有关部门查阅。

特此公告。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七日

股票简称：人福科技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 2008-009 号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二〇〇八年四月七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选举杜燕云女士、李光静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任期期限为三年，自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094 900940 股票简称：“ST 华源” “ST 华源 B” 编号：临 2008-033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公司股票(A股：600094, B股：900940)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已经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作出如下公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1. 公司内部经营环境未发生变化，企业处于全面停产的边缘。

2. 根据公司财务部的初步测算和会计师的预算计，公司2007年度仍将出现亏损，具体亏损额将在公司2007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因公司2005年和2006年已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07年度报告披露后暂停上市（详见本公司2008年2月22日的临时公告：临2008-020）。

3.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

的两周之内，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除已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文汇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8日

股票简称：浙江阳光 股票代码：600261 公告编号：临 2008-018

关于中标“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4月3日，由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司共同委托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进行的“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招标工作正式宣布中标结果。本公司顺利中标其中4个招标包项

本次“高效照明产品推广项目”招标共招标5个包，包括：第一包—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5~8W)，第二包—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9~14W)，第三包—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18~24W)，第四包—三基色双端直管荧光灯(T8)、第五包—三基色双端直管荧光灯(T5及支架)。本公司参与了其中第一、二、三、五包项目，并且在所投的4个包项目上均以综合评分第一名顺利中标。(相关详细情况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07]15号)，“十一五”期间国家通过财政补贴资金支持高效照明产品替代在用的白炽灯和其他低效照明产品，加快高效照明产品的推广使用。本次共推广

5000万只高效节能照明产品，补贴资金采取间接补贴方式，由财政补贴给中标企业，再由中标企业按中标协议供货价格减去财政补贴资金后的价格销售给终端用户，最终受益人是大宗用户和城乡居民。

根据本次招标的相关文件，本次招标目的系为确定财政补贴的高效照明产品推广企业、产品及协议供货价格(安装到用户的價格)，中标企业根据国家下达的推广任务和任务分配情况，配合地方节能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具体实施。

本次中标将对公司节能照明产品的销售起到正面推广及促进作用，并可能在今后带动公司国内销售，关于本次中标项目的具体实施时间、地区、数量及金额将在中标公示后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分配数量规定执行，目前本公司尚无法预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程度。公司将在具体承担项目时，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要求披露后续事项。

特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08-018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登记解除质押的公告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55.06%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于2008年4月2日解除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无限售流通股4,767,810股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7,732,190股，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694 股票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临 2008-006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欠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及时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欠进展情况的通知》的规定，现将本公司关联方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欠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于分别于2008年4月2日、4月3日，以现金方式清偿所欠资金合计804.1万元。截至公告之日，本公司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全部清偿完毕。

特此公告。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727 证券简称：鲁北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08-07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3. 本次预计的业绩已经过注册会计师初审。

4.

二、上年同期业绩

1. 净利润：1,245,107.01元

2. 每股收益：0.0044元

三、其他相关说明

因财务人员对新企业会计准则掌握不够全面，对坏账准备计提不足，经公司财务部门详细测算，公司本年计提的坏账准备将增加，导致公司2007年度报告中净利润出现亏损，亏损金额大约在1,000万元左右。

公司2007年度财务数据将在2007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请广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